

保存年限：5年

便簽 日期：
單位：推廣教育組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 一、本案係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111學年度第2期族語學分班暨學習班」課程招生簡章。
- 二、文陳閱後存查並轉知本組同仁參閱。

會辦單位：

第二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組員 高玉瑄 0130 1632		如擬
	副教授兼任 吳雪伶 0131 推廣教育組組長 1642		教授兼任進修部 陳國華 0201 推廣部部主任 2232
	秘書 林佑亮 0201 0738		

國立臺北大學



推廣教育組

1120500724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

機關地址：106308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62號

聯絡人：田菟菲

電話：02-7749-5879

電子信箱：wf@ntnu.edu.tw

受文者：國立臺北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月17日

發文字號：師大進字第112100126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學分班及學習班招生簡章、EDM(attch1 A095G0000Q0000000_1121001265-0-0.pdf、attch2 A095G0000Q0000000_1121001265-0-1.pdf、attch3 A095G0000Q0000000_1121001265-0-2.png)

主旨：檢送本校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111學年度第2期族語學分班暨學習班」招生簡章及EDM，請惠予公告周知，請查照。

說明：

- 一、為協助強化原住民族語言師資教學專業知能，期有效提升原住民族語言教學質與量，並強化族語傳承與發展之深度與廣度，本校於111學年度持續辦理旨揭專班。
- 二、本班招生對象針對有意從事阿美族、噶瑪蘭族、撒奇萊雅族、泰雅族、太魯閣族、賽德克族、排灣族、布農族、卑南族、魯凱族等族語教學或語言推動工作者。
- 三、本班即日起受理報名至112年2月15日(星期三)中午12時止，相關招生訊息及報名資訊，請參考附件或至網站查詢(<https://ntnucamp.sce.ntnu.edu.tw/allc/news/>)。
- 四、本班報名聯絡方式：
 - (一)本中心公務信箱：scettlc@deps.ntnu.edu.tw。
 - (二)業務承辦人：王靖旻小姐，電話：02-7749-5068；田菟菲小姐，電話：02-7749-5879。



正本：原住民族委員會、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北部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北部各縣市政府原民事務處、北部各大專校院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社團法人台灣原住民族學院促進會、財團法人台灣原住民部落振興文教基金會、財團法人桃園市原住民族發展基金會、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原住民族法律服務中心

副本：本校進修推廣學院



校長 吳正己

裝

訂

線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

111學年度第2期原住民族語言學分班招生簡章

一、目的：

為協助培育原住民族語言師資，強化其教學專業知能及族語能力，期有效提升原住民族語言教學質與量，同時協助強化族語傳承與發展之深度與廣度，本校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特開辦「原住民族語言學分班」。

二、招生對象：

具備高中（職）以上學歷，且未來有意擔任 阿美族、噶瑪蘭族、撒奇萊雅族、泰雅族、太魯閣族、賽德克族、排灣族、布農族、卑南族 等之族語教學者，含以下身分別：

- ◆ 原住民籍師培生/一般生。
- ◆ 非原住民籍師培生/一般生。
- ◆ 具備合格教師證且有意擔任原住民族語教師之中小學教師。
- ◆ 目前擔任原住民族語專職教師、支援教師或語推人員。
- ◆ 有興趣從事族語教學者。

三、開設語言別：

阿美族語、噶瑪蘭族語、撒奇萊雅族語、泰雅族語、太魯閣族語、賽德克族語、排灣族語、布農族語、卑南族語。

四、招生人數：

每班以 30 人為原則（報名且繳交保證金應達 15 人以上，如未達 15 人，本中心保留開班之權益）。

五、開班起迄時間：

本學分班規劃自 112 年 3 月開課，至 113 年 5 月結束，共分四階段授課。

第 1 階段為 112 年 3 月 4 日至 112 年 6 月 10 日，上課時間以每週六、日之 9:10 至 12:10 及 13:20 至 16:20 為原則，並將視疫情公告，採「實體教學」或「遠距視訊教學」方式。

六、課程內容：共開設 20 學分，說明如下（課程內容詳如附件 1）。

（一）族語教學知能課程（共同課程）：6 科 12 學分。

（二）族語課程（依族語別分班上課）：4 科 8 學分。

七、報名時間及方式：

即日起至 **112 年 2 月 15 日（星期三）中午 12:00 前** 截止報名。

（一）線上報名

請至本中心網站「最新消息」(<https://ntnucamp.sce.ntnu.edu.tw/allc/news/>)，點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111 學年度第 2 期族語學分班開始報名」招生資訊。

（二）郵寄或傳真報名

如以紙本報名，請填寫**報名表**（如附件 2）連同所需審查資料，郵寄至「10610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臺師大進修推廣學院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王靖旻小姐收」（**以郵戳為憑**）；或以傳真方式報名（傳真電話：02-2393-5711），並請務必來電確認（02-7749-5068）。

（三）錄取名單公告

於 **112 年 2 月 22 日（星期三）** 於本中心網站「最新消息」(<https://ntnucamp.sce.ntnu.edu.tw/allc/news/>)公告錄取名單，並寄發開班相關資訊至電子郵件信箱。

八、報名所需審查資料：

凡以下繳件不完全或資格不符者，不予錄取：

- (一) 本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二) 本人郵局或銀行帳戶**存摺**影本（完成課程獲得結業證書時，保證金無息退費用）。
- (三) 符合招生對象之**相關文件**（如族語認證合格證書、原住民族委員會族語學習中心學分班證明書、學習班結業證書等）。
- (四) **保證金收據**影本（收據上請簽名）。

九、保證金繳交及退費規定：

- (一) 本計畫為**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課程除保證金外無需繳交其他費用。
- (二) 保證金繳費方式
 - ◆ 保證金每門課新臺幣 1,000 元整，**第 1 階段**開設 3 門課程，共計**新臺幣 3,000 元整**。
 - ◆ 繳交方式：欲報名者需請先繳交保證金，並於線上報名表單上傳劃撥收據照片（**收據上請簽名**）；如為紙本報名，請連同報名表一起郵寄影本或傳真。
 - ◆ 劃撥帳號：18988844，劃撥戶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通訊欄請備註：**111-2 原住民族語學分班**。
- (三) 保證金退費規定
 - ◆ 如**報名資格不符**或**遇招生人數不足未能開班**，將於錄取名單公告後辦理保證金退費。
 - ◆ 本學分班學員所繳課程保證金，將於**完成課程並取得成績單及學分證明書**後，統一辦理退費。
 - ◆ 完成保證金繳交者，開班後若因**個人因素而退班**（無法參加），**保證金解繳國庫不予退費**。

十、結業相關規定：

任一課程成績不及格、或請假及缺課時數達授課總時數 3 分之 1（即滿 12 小時）者，不發給該課程成績單及學分證明書，且該課程保證金解繳國庫不予退費。

十一、其他：

- 
- （一）所繳證明文件如有偽造或不實者，將取消其進修資格並請自負法律責任。
 - （二）課程期間僅以報名學員為授課對象，請勿有未報名人士陪同進入課室，違規者，將沒收其保證金並取消本課程上課資格。
 - （三）學員經錄取並同意參加本次課程者，不得委由他人代替參加，違規者，將沒收其保證金並取消本課程上課資格。
 - （四）本中心保有課程調整、修改、變更、暫停或終止之權利。
 - （五）其他未盡事宜依本校相關規定或決議辦理。

十二、本中心聯絡方式：

- 
- （一）本中心公務信箱：scettlc@deps.ntnu.edu.tw。
 - （二）業務承辦人：王靖旻小姐，電話：02-7749-5068；田菀菲小姐，電話：02-7749-5879。

原住民族語言學分班開設課程規劃表

一、族語教學知能課程（共同課程）：6 科 12 學分

科目名稱	學分數	科目名稱	學分數
原住民族教育	2	臺灣原住民族文化概論	2
OO 族語結構（依族群開設）	2	族語教材教法	2
族語評量與測驗	2	族語教學觀摩及教學實習	2

二、族語課程（依族語別分班上課）：4 科 8 學分

科目名稱	學分數	科目名稱	學分數
OO 族語（一）	2	OO 族語（二）	2
OO 族語（三）	2	OO 族語（四）	2

備註：

1. 修畢族語（一）課程成績及格且缺課時數未達總時數三分之一者，始可修習族語（二）課程，餘類推。
2. 取得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中高級認證測驗合格證書者，可免修族語（一）、（二）、（三）課程；取得高級（含）以上認證測驗合格證書者，可免修習族語課程。
3. 族語學分班之族語課程可採認族語學習班課程：修畢族語基礎班且成績及格領有結業證書者，可免修族語（一）課程；餘類推。

原住民族語言學分班各級別族語課程規劃表

班別	時數	課程目標	課程規劃
族語 (一)	36 小時	1. 習得基本詞彙500詞 2. 能正確發出族語書寫符號所標示之語音、並分辨詞彙輕重音位置 3. 能閱讀及理解短篇繪本及短文 4. 能正確書寫日常生活簡單句子 5. 能以簡短句子進行日常生活溝通 6. 應達成族語認證測驗中級之族語能力	參酌原民會提供以下教材研定相關課程： 1. 字母篇教材 2. 歌謠篇教材 3. 句型篇國中版及高中版教材 4. 族語E樂園-空中族語教室（基礎入門篇5課、基本句型篇6-10課）
族語 (二)	36 小時	1. 習得基本詞彙800詞 2. 能閱讀及理解中篇文章 3. 能正確書寫日常生活簡單句子 4. 能以正確之簡單句子進行日常生活溝通 5. 大致可以達成族語認證測驗中高級之族語能力	參酌原民會提供以下教材研定相關課程： 1. 生活會話篇、閱讀書寫篇教材 2. 族語E樂園-空中族語教室（基本句型篇11-13課、句型結構篇14-17課及綜合應用篇第18-20課） 3. 族語E樂園-繪本平臺各類繪本 4. 族語E樂園-情境族語 5. 各族語法概論書籍
族語 (三)	36 小時	1. 習得基本詞彙800詞 2. 能閱讀及理解中篇文章 3. 能了解基本之語法結構 4. 能以族語簡短陳述自己意見 5. 應達成族語認證測驗中高級之族語能力	參酌原民會提供以下教材研定相關課程： 1. 閱讀書寫篇教材 2. 族語E樂園-空中族語教室 3. 族語E樂園-繪本賞析 4. 族語E樂園-情境族語 5. 族語線上辭典 6. 各族語法概論書籍

班別	時數	課程目標	課程規劃
族語 (四) 	36 小時	1. 習得基本詞彙1000詞 2. 能閱讀及理解長篇文章 3. 能了解複雜之語法結構 4. 能了解族語之篇章結構 5. 能以族語自由表達自己意見及看法 6. 大致可以達成族語認證測驗高級之族語能力	參酌原民會提供以下教材或資源、周遭發生之事件或族人關心之時事議題等研定相關課程： 1. 閱讀書寫篇教材、文化篇教材 2. 族語E樂園--繪本賞析 3. 族語線上辭典 4. 族語E樂園-情境族語 5. 族語E樂園-空中族語教室 6. 族語E樂園-每日讀報 7. 各族語法概論書籍 8. 族人關心之時事議題

備註：修畢族語基礎班或族語（一）課程成績及格且缺課時數未達總時數三分之一、或通過中級認證測驗者，始可修族語進階班（一）課程，餘類推。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
111 學年度第 2 期原住民族語言學分班學員報名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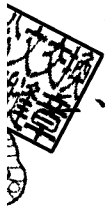
個 人 簡 歷					
中文姓名		性 別	☐ 男 ☐ 女	編號	
族語姓名		出生年月日		(本中心填寫)	
身分證字號		現 職			
族 別		職 稱			
方 言 別		E-mail			
通 訊 地 址					
聯絡電話	電話 (O) :	電話 (H) :	手機 :		
最高學歷	校名 :	科系所 :	年度 :	☐ 畢/ ☐ 肄業	
族 語 認 證 採 認 項 目					
欲 報 名 族 語 別	☐ 阿美族語 ☐ 噶瑪蘭族語 ☐ 撒奇萊雅族語 ☐ 泰雅族語 ☐ 太魯閣族語 ☐ 賽德克族語 ☐ 排灣族語 ☐ 布農族語 ☐ 卑南族語				
通過族語 認證考試	☐ 是，於_____年通過_____族語（_____方言別）_____級別認證測驗 （請檢附 103 年度以後通過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之中高級（含）以上之證書影本） ☐ 否				
通過各學習中心 學分班/學習班之 學分/結業證書	☐ 是，於_____年_____月修畢_____族語進階_____/____級學習班（請檢附證明） ☐ 否				
繳交 保證金	☐ 第一階段3科目，共計3,000元。		劃撥日期/時間		
如何得知 招生訊息	☐ 本中心網站 ☐ 公文 ☐ 社群平臺 (FB/IG/Line) ☐ 朋友介紹 ☐ 其他_____		修讀 動機	☐ 興趣 ☐ 想學會自己的母語 ☐ 在職進修 ☐ 考公職 ☐ 升學 ☐ 其他_____	
簽 章		資格審查結果 (本中心填寫)	初審	複審	
年 月 日					
※所繳證明文件如有偽造或不實者，將取消其進修資格並請自負法律責任。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

111 學年度第 2 期 族語 學習班 招生簡章

一、目的：

為使更多人認識原住民族文化及加強族語能力，本校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特辦理「原住民族語言學習班」，藉以傳承並推廣原住民族語言，培育更多通曉原住民族語之人才。



二、招生對象：

凡有意願學習 阿美族、噶瑪蘭族、撒奇萊雅族、泰雅族、太魯閣族、賽德克族、排灣族、布農族、卑南族、魯凱族 等之文化及語言者。

三、招生人數：

（一）單一語別族語學習班

1. 除進階班（一）之阿美族語2 及噶瑪蘭族語外，均採與學分班族語課程併班上課。
2. 基礎班課程將優先錄取未於本中心修習過各級別族語課程者。

（二）其他類型族語學習班：

- ◆ 【教材轉化測驗評量技巧】課程，優先錄取現職族語教學相關工作者。
- ◆ 【太魯閣族語結構】課程，優先錄取111-1學習班太魯閣基礎班之結業學員。

（三）每班學員應達8人（含）以上始得開課，瀕危語別不在此限。

（四）為確保上課品質，每班人數上限為25人（含併班人數）。

四、課程內容：詳如附件 1。



五、開設課程及起迄時間：

(一) 單一語別族語學習班

班別	上課日	備註
週日班	3月5日、12日、19日、26日、 4月9日、16日、30日、 5月7日、14日、21日、28日、 6月4日	清明連假4月1-5日及 族語認證4月23日當週停課

級別	時段	課程名稱	授課教師
基礎班	每週日 9:10-12:10	阿美族語	馬賢生
		噶瑪蘭族語	潘秀蘭
		撒奇萊雅族語	蔡宜庭
		賽德克族語	江凱文
		排灣族語	湯賢慧
		布農族語	林秋英
		卑南族語	鄭春香
	每週日 13:20-16:20	泰雅族語	錢玉章
		太魯閣族語	蔡昀絜
		阿美族語1	張裕龍
進階班（一）	每週日 13:20-16:20	阿美族語2	林瑞櫻
		噶瑪蘭族語	陳春梅
		泰雅族語	劉芝芳
		太魯閣族語	彭美珠
		排灣族語	李瑞和
		布農族語	顏秀妹
		卑南族語	洪艷玉
		魯凱族語	潘柯菊華

※以上課程將視疫情公告，採「實體教學」或「遠距視訊教學」方式。

(二) 其他類型族語學習班

班別	上課日	備註
週六班	3月4日、11日、18日、 4月8日、15日、29日、 5月6日、13日、20日、27日、 6月3日、10日	補班日3月25日、 清明連假4月1-5日及 族語認證4月23日當週停課
週日班	3月5日、12日、19日、26日、 4月9日、16日、30日、 5月7日、14日、21日、28日、 6月4日	清明連假4月1-5日及 族語認證4月23日當週停課

班別	時段	課程名稱		授課教師
週六班	每週六 9:10-12:10	太魯閣族語結構		李佩容
		族語進階 會話班	太魯閣族語	彭甄琳
			布農族語	陳顏雲英
	每週六 13:20-16:20	族語閱讀 書寫班	布農族語	邱蘭芳
		教材轉化測驗評量技巧		陳振勛
週日班	每週日 9:10-12:10	族語閱讀 書寫班	賽德克族語	黃美玉

※以上課程將視疫情公告，採「實體教學」或「遠距視訊教學」方式。

六、修課準則：

本中心所有學習班班別均需修畢36小時課程並通過審查合格者，即授予該級別之【結業證書】。

以下為本中心各類型進階班之修課門檻：

開設課程	修課門檻
族語進階班 (一)	◆ 取得原住民族委員會 103 年度以後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中級(含)以上合格證書者。
太魯閣 族語結構	◆ 或取得 7 大族語學習中心學分班之族語(一)學分，或學習班之初級班/基礎班結業證書者。
族語閱讀 書寫班	◆ 取得原住民族委員會 102 年度以前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或 103 年度以後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中級(含)以上合格證書者。 ◆ 或取得 7 大族語學習中心學分班之族語(二)學分，或學習班之中級班/進階班(一)結業證書者。
族語進階 會話班	◆ 取得原住民族委員會 102 年度以前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或 103 年度以後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高級(含)以上合格證書者。
教材轉化 測驗評量技巧	◆ 或取得 7 大族語學習中心學分班之族語(四)學分，或學習班之高級班/進階班(三)結業證書者。

七、報名時間及方式：

即日起至 112 年 2 月 15 日(星期三)中午12:00 前截止報名。

(一) 線上報名

請至本中心網站「最新消息」(<https://ntnucamp.sce.ntnu.edu.tw/allc/news/>)，點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111 學年度第 2 期族語學習班開始報名」招生資訊。

（二）郵寄或傳真報名

如以紙本報名，請填寫**報名表**（如附件 2）連同所需審查資料，郵寄至「10610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臺師大進修推廣學院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王靖旻小姐收」（以郵戳為憑）；或以傳真方式報名（傳真電話：02-2393-5711），並請務必來電確認（02-7749-5068）。

（三）錄取名單公告

於 112 年 2 月 22 日（星期三）於本中心網站「最新消息」（<https://ntnucamp.sce.ntnu.edu.tw/allc/news/>）公告錄取名單，並寄發開班相關資訊至電子郵件信箱。



八、報名所需審查資料：

凡以下繳件不完全或資格不符者，不予錄取：

（一）本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二）本人郵局或銀行帳戶**存摺**影本（完成課程獲得結業證書時，保證金無息退費用）。



（三）符合招生對象之**相關文件**（如族語認證合格證書、原住民族委員會族語學習中心學分班證明書、學習班結業證書等）。

（四）**保證金收據**影本（收據上請簽名）。

九、保證金繳交及退費規定：

（一）本計畫為**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課程除保證金外無需繳交其他費用。

（二）保證金繳費方式

◆ 保證金每班別**新臺幣 1,000 元**整。

◆ 繳交方式：欲報名者需請先繳交保證金，並於線上報名表單上傳劃撥收據照片（**收據上請簽名**）；如為紙本報名，請連同報名表一起郵寄影本或傳真。

- ◆ 劃撥帳號：18988844，劃撥戶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通訊欄請備註：111-2 原住民族語學習班。

(三) 保證金退費規定：

- ◆ 如報名資格不符或遇招生人數不足未能開班，將於錄取名單公告後辦理保證金退費。
- ◆ 本中心學員所繳課程保證金，將於完成課程並取得結業證書後，統一辦理退費。
- ◆ 完成保證金繳交者，開班後若因個人因素而退班（無法參加），保證金解繳國庫不予退費。



十、結業相關規定：

成績不及格、或請假及缺課時數達授課總時數 3 分之 1（即滿 12 小時）者，不發給結業證書，且該課程保證金解繳國庫不予退費。

十一、其他：

- (一) 所繳證明文件如有偽造或不實者，將取消其進修資格並請自負法律責任。
- (二) 課程期間僅以報名學員為授課對象，請勿有未報名人士陪同進入課室，違規者，將沒收其保證金並取消本課程上課資格。
- (三) 學員經錄取並同意參加本次課程者，不得委由他人代替參加，違規者，將沒收其保證金並取消本課程上課資格。
- (四) 本中心保有課程調整、修改、變更、暫停或終止之權利。
- (五) 其他未盡事宜依本校相關規定或決議辦理。

十二、本中心聯絡方式：

- (一) 本中心公務信箱：scettlc@deps.ntnu.edu.tw。
- (二) 業務承辦人：王靖旻小姐，電話：02-7749-5068；田菟菲小姐，電話：02-7749-5879。

原住民族語言學習班各級別族語課程表

附件1

班別	時數	課程目標	課程規劃
 族語 基礎班	36 小時	1. 習得基本詞彙500詞 2. 能正確發出族語書寫符號所標示之語音、並分辨詞彙輕重音位置 3. 能閱讀及理解短篇繪本及短文 4. 能正確書寫日常生活簡單句子 5. 能以簡短句子進行日常生活溝通 6. 應達成族語認證測驗中級之族語能力	參酌原民會提供以下教材研定相關課程： 1. 字母篇教材 2. 歌謠篇教材 3. 句型篇國中版及高中版教材 4. 族語E樂園-空中族語教室（基礎入門篇5課、基本句型篇6-10課）
族語 進階班 (一)	36 小時	1. 習得基本詞彙800詞 2. 能閱讀及理解中篇文章 3. 能正確書寫日常生活簡單句子 4. 能以正確之簡單句子進行日常生活溝通 5. 大致可以達成族語認證測驗中高級之族語能力	參酌原民會提供以下教材研定相關課程： 1. 生活會話篇、閱讀書寫篇教材 2. 族語E樂園-空中族語教室（基本句型篇11-13課、句型結構篇14-17課及綜合應用篇第18-20課） 3. 族語E樂園-繪本平臺各類繪本 4. 族語E樂園-情境族語 5. 各族語法概論書籍
族語 進階班 (二)	36 小時	1. 習得基本詞彙800詞 2. 能閱讀及理解中篇文章 3. 能了解基本之語法結構 4. 能以族語簡短陳述自己意見 5. 應達成族語認證測驗中高級之族語能力	參酌原民會提供以下教材研定相關課程： 1. 閱讀書寫篇教材 2. 族語E樂園-空中族語教室 3. 族語E樂園-繪本賞析 4. 族語E樂園-情境族語 5. 族語線上辭典 6. 各族語法概論書籍

班別	時數	課程目標	課程規劃
族語 進階班 (三)	36 小時	1. 習得基本詞彙1000詞 2. 能閱讀及理解長篇文章 3. 能了解複雜之語法結構 4. 能了解族語之篇章結構 5. 能以族語自由表達自己 意見及看法 6. 大致可以達成族語認證 測驗高級之族語能力	參酌原民會提供以下教材或資源、周遭發生之事件或族人關心之時事議題等研定相關課程： 1. 閱讀書寫篇教材、文化篇教材 2. 族語E樂園--繪本賞析 3. 族語線上辭典 4. 族語E樂園-情境族語 5. 族語E樂園-空中族語教室 6. 族語E樂園-每日讀報 7. 各族語法概論書籍 8. 族人關心之時事議題

備註：修畢族語基礎班或族語（一）課程成績及格且缺課時數未達總時數三分之一、或通過中級認證測驗者，始可修族語進階班（一）課程，餘類推。

原住民族語言其他類型學習班課程規劃表

課程類型	班別	教學時數	課程規劃
族語高階課程	族語閱讀書寫班	36小時 (分族別)	本課程教學目標在於協助 通過中級族語認證 或修畢 族語(二)/進階(一) 之學員，加強其靈活使用族語詞彙之能力，以及全面提升其族語聽、說、讀、寫之能力。
	族語進階會話班	36小時 (分族別)	本課程為 通過中高級認證學員 ，或 族語(四)/進階(三) 之延伸，針對已有族語聽說讀寫能力的學習者，藉由每週配對練習或小組討論，增進其族語口說及溝通能力，並熟悉相關議題之詞彙與句型表達。
進階族語教學知能課程	太魯閣族語結構	36小時	針對已有 族語認證測驗中級之族語能力 以上聽說讀寫能力之學習者，教授族語之語言結構，包括其書寫符號、語音系統、音韻結構、詞彙、構詞、及語法結構等。
	教材轉化測驗評量技巧	36小時	本課程主要教授四個部分：(一)介紹語言評量的基礎概念及理論；(二)介紹現行原住民族語認證測驗之分級題型與測驗能力指標及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本土語文(原住民族語文)；(三)透過實作分析族語教材，並從教材中轉化實踐設計聽說讀寫譯各面向之評量試題及評量標準、並適時輔以語言結構進行補充說明；(四)課堂實作中會指導如何進行族語評量工具的評析。

111學年度第2期族語學習班學員報名表

個人簡歷					
中文姓名		性別	☐ 男 ☐ 女	編號 (本中心填寫)	
族語姓名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現職			
族別		職稱			
方言別		E-mail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電話(O) :	電話(H) :	手機 :		
最高學歷	校名 :	科系所 :	年度 :	☐ 畢/ ☐ 肄業	
通過族語認證考試	☐ 是，於_____年通過_____族語(_____方言別)_____級別認證測驗 (請檢附通過102年度以前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影本， 或103年度以後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合格證書影本) ☐ 否				
通過各學習中心學分班/學習班之學分/結業證書	☐ 是，於_____年_____月修畢_____族語進階_____/____級學習班(請檢附證明) ☐ 否				
參加班別及語別					
 族語及語別	族語基礎班	☐ 阿美族語 ☐ 噶瑪蘭族語 ☐ 撒奇萊雅族語 ☐ 泰雅族語 ☐ 太魯閣族語 ☐ 賽德克族語 ☐ 排灣族語 ☐ 布農族語 ☐ 卑南族語			
	族語進階班(一)	☐ 阿美族語 ☐ 噶瑪蘭族語 ☐ 泰雅族語 ☐ 太魯閣族語 ☐ 賽德克族語 ☐ 排灣族語 ☐ 布農族語 ☐ 卑南族語 ☐ 魯凱族語			
	其他類型族語學習班	週六	☐ 太魯閣族語結構 ☐ 布農族語進階會話班 ☐ 太魯閣族語進階會話班 ☐ 布農族語閱讀書寫班 ☐ 教材轉化測驗評量技巧		
		週日	☐ 賽德克族語閱讀書寫班		
繳交保證金	報名班數_____班×每班1,000元=_____元		劃撥日期/時間		
如何得知招生訊息	☐ 本中心網站 ☐ 公文 ☐ 社群平臺(FB/IG/Line) ☐ 朋友介紹 ☐ 其他_____		修讀動機	☐ 興趣 ☐ 想學會自己的母語 ☐ 在職進修 ☐ 考公職 ☐ 升學 ☐ 其他_____	
簽章		資格審查結果 (本中心填寫)	初審	複審	
年 月 日					
※所繳證明文件如有偽造或不實者，將取消其進修資格並請自負法律責任。					

111 學年度 原住民族語言 臺北學習中心

阿美
噶瑪蘭
撒奇萊雅
泰雅
太魯閣
賽德克
排灣
布農
卑南
魯凱

第 2 期 學分班 族語 學習班

- 學分班**
- 族語教學知能
 - > 原住民族教育
 - > 臺灣原住民族文化概論
 - > 族語結構
 - > 族語教材教法
 - > 族語評量與測驗
 - > 族語教學觀摩及教學實習

- 族語課程
 - > 依族別分班上課

- 學習班**
- 單一族別
 - > 基礎 & 進階(一)
 - 其他類型
 - > 族語結構 (太魯閣)
 - > 進階會話 (太魯閣、布農)
 - > 閱讀書寫 (布農、賽德克)
 - > 教材轉化測驗評量技巧

報名 即日起至

112. 2/15 (三)

錄取公告

112. 2/22 (三)

A095G0000Q0000000_1121001265-0-2.png 小姐 (02)7749-5068 | 田小姐 (02)7749-5879

報名
官網

